

成交通知书

信阳叁盛餐饮有限公司：

根据 汝南县机关事务中心采购行政新区职工餐厅餐饮服务项目（项目编号：汝磋商【2025】61） 竞争性磋商文件和你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3 日 递交的响应文件，经磋商小组评审，现确定你单位为成交供应商。成交内容如下：

成交金额：836000.00 元；

服务期限与要求：合同签订后 12 个月，每 6 个月对食堂经营者最少进行 1 次抽查评价（满意率达到 70%以上）合同期满后按程序续签，共三年；

成交供应商在接到本通知书后务必于 1 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。

采购单位：（盖章）



采购代理机构：（盖章）



2025 年 12 月 23 日

注：成交通知书发政府采购办、成交供应商、采购代理机构、采购方各一份，共一式四份。